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3-045

##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54号),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共发行57,523,533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4.50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8,843,998.5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550,425.2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2,293,573.3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0月14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56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管理。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暨募集资金分配的议案》,由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公司根据经营规划将募集资金分配于(1)年产2万吨吨配奶粉及区域配送中心项目;(2)企业数字化信息系统升级项目;(3)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履行义务,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户专款专用。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1. 公司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备注
1	贝因美(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375380113899	年产2万吨吨配奶粉及区域配送中心项目	已注销
2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336016167270002018	企业数字化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已注销
3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19A43301040031576	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4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区支行	19043301040031600	募集资金专户专款专用,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2. 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按照规定使用完毕,于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因专户产生结余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的余额为6.80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办理完成注销手续。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3-046

##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冻结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194,850,92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9.2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因美集团”)、“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因美集团”)关于将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告知函》,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名称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解除质押日期	债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用途
贝因美集团	80000	2023年5月21日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07%	0.74%	

2. 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首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期限	债权人	质押用途
贝因美集团	80000	4.07%	0.74%	否	是	2023年5月1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首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期限	债权人	质押用途	
贝因美集团	196,418,500	18.19%	194,850,920	194,850,920	99.20%	18.04%	53,000,000	27.20%	0	0	0	0
杭州南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96,418,500	18.19%	194,850,920	194,850,920	99.20%	18.04%	53,000,000	27.20%	0	0	0	0

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为前次股份质押的补充质押,相关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2. 贝因美集团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385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05%。占公司总股本的1.28%;对应融资余额3,900万元,除偿还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外,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4,085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30.98%,占公司总股本的5.63%;对应融资余额18,023万元。贝因美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质押风险总体可控。

3. 贝因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 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质押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债务补偿的情形。

5. 因质押风险引发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的风险,本次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上市公司持续关注其质押股份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6. 2023年2月16日、2023年2月21日,因贝因美集团与长城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纠纷一案,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贝因美集团所持的本公司5,3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贝因美集团在积极采取措施,争取早日妥善解决相关纠纷,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8日、2023年2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补充质押部分股份暨部分质押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7. 贝因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最近一年公司发生的信息披露违规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贝因美集团与公司关联交易发生额在审批范围内,除此之外,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控股股东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贝因美集团关于公告告知函。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南湖区小盖钱巷技术开发区金沙三路1888号二楼会议室。

(1)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 会议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绍兴市南湖区小盖钱巷技术开发区金沙三路1888号二楼会议室。

(3) 现场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人,代表公司股份49,436,82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779%。其中:

1.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有4人,代表公司股份49,436,82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779%。
2.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天元律师事务所齐博律师和史思聪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三、会议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3.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3.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1.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3.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1.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3.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1.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3.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1.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3.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1.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3.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1.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9,436,8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